

江苏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

填报单位：	常州市统计局	项目名称：	中心城区统计协理员以奖代补资金
项目实施年度：	2023		
项目自评情况			
一、项目概况（项目政策、资金分配使用、项目实施情况等）			
<p>根据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基层统计网络建设的意见》（常政办发〔2013〕37号）、以及两办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统计基层基础建设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（常办〔2023〕33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加强我市基层统计网络建设，增强基层统计工作力量，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统计协理员制度。要求各辖市区夯实村（社区）统计基础，建立一支相对稳定的统计队伍，所有村（社区）要明确统计负责人，配备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统计协理员，并保持相对稳定，以保证统计工作质量。市政府将采取奖补结合方式，对中心城区的村（社区）统计工作安排相应经费，用于统计协理员工作补贴。</p>			
二、评价情况（评价思路、方式、做法，以及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和评价结论等）			
<p>2024年5月，按照《常州市统计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》规定，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对2023年中心城区统计协理员以奖代补资金项目履职业绩、履职效果、内控管理等方面的绩效情况进行客观、公正的分析。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为“优”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内控制度健全，资金使用合规，进一步稳定了基层统计协理员队伍，保证了统计工作力量配备，切实为提升统计服务效能奠定了坚实基础。</p>			
三、项目绩效（通过绩效评价发现并总结的项目绩效）			
通过对中心城区协理员的以奖代补，稳定了统计队伍，统计工作水平得到有效提升。			
四、存在问题（通过绩效评价所发现的问题，原则上按照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分别归类撰写）			
无			
五、有关建议（针对存在的问题，分别提出相关完善或整改建议）			
无			

江苏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我评价评分表

评价指标			年初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权重	得分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		
决策	项目立项	立项依据充分性	充分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立项程序规范性	规范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资金投入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资金分配合理性	合理	达成预期目标	2	2
过程	资金管理	资金到位率	100%	达成预期目标	3	3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100.00%	3	3
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达成预期目标	4	4
	组织实施	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达成预期目标	2	2
		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达成预期目标	6	6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主城区全体协统员	≥360人	378.00人	8	8
	质量指标	发放覆盖率	=100%	100.00%	8	8
	时效指标	完成及时性	及时	达成预期目标	9	9
效益	经济效益	人均奖补标准	≥1900元	1851.85元	5	4.87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稳定协统员队伍	有效	达成预期目标	30	30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工作人员满意度	≥90%	90.00%	10	10
总计					100	99.87